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檔　號：CB1/BC/5/20

立法會 CB(1)995/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2021 年收入(印花稅)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紀要

日　　期　：2021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五)
時　　間　：上午 10 時 45 分
地　　點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A

出席委員　：鍾國斌議員(主席)
石禮謙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張華峰議員, SBS, JP
蔣麗芸議員, SBS, JP
周浩鼎議員
邵家輝議員, JP
陸頌雄議員, JP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謝偉銓議員, BBS,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 項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
陳浩濂先生,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財經事務)1
陳穎韶女士,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財經事務)2
蔡健斌先生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庫務)(收入 1)
鍾志清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3
林康錦先生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 2
戴敬慈小姐

高級議會秘書(1)3
容佩雲小姐

議會秘書(1)3
林蓬源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1)3
梁美琼女士

文書事務助理(1)3
葉毅虹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就條例草案提出的修正案擬稿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立法會 CB(1)787/20-21(01)號文件	——	張華峰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擬稿
立法會 CB(1)787/20-21(02)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張華峰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擬稿作出的回應)

經辦人/部門

意見書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立法會 CB(1)788/20-21(01)號文件	——	一名市民於 2021 年 4 月 8 日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 CB(1)788/20-21(02)號文件	——	香港證券及期貨從業員工會於 2021 年 4 月 11 日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 CB(1)788/20-21(03)號文件	——	新民黨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 CB(1)788/20-21(04)號文件 *(只備英文本)*	——	香港稅務學會於 2021 年 4 月 12 日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 CB(1)788/20-21(05)號文件	——	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於 2021 年 4 月 15 日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 CB(1)788/20-21(06)號文件 *(只備英文本)*	——	亞洲資本市場稅務委員會於 2021 年 4 月 16 日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 CB(1)788/20-21(07)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意見書作出的回應)

相關文件

(立法會 CB(3)376/20-21 號文件	——	條例草案文本
檔案編號: SF&C/1/2/57C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發出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經辦人/部門

立法會 LS52/20-21 號文件	——	關於條例草案的法律事務部報告
立法會 CB(1)732/20-21(01)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擬備條例草案對《印花稅條例》(第 117 章)相關條文所作修訂的標明修訂事項文本 (只限委員參閱))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錄**)。

作出披露

2. 主席提醒委員，根據《議事規則》第 83A 條，委員在會議上就所討論的任何項目發言之前，應披露與該等項目有關的直接或間接金錢利益的性質。

3. 張華峰議員申報，他是一名證券商。

法案委員會的決定

4. 法案委員會察悉張華峰議員就《2021 年收入(印花稅)條例草案》("條例草案")提交的修正案擬稿[立法會 CB(1)787/20-21(01)號文件]。張華峰議員請法案委員會考慮會否以法案委員會的名義動議該等修正案。主席將此議題付諸表決。4 名委員表決贊成、4 名委員反對，4 名委員棄權。主席宣布法案委員會不會動議張議員提出的修正案。

立法時間表

5. 法案委員會完成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並對條例草案於 2021 年 5 月 26 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恢復二讀辯論並無異議。主席告知委員，法案委員會將於 2021 年 5 月 7 日舉行的內務委員會上提交書面報告，以供內務委員會考慮。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其後通知秘書處，當局擬於 2021 年 6 月 2 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恢復條例草案二讀辯論。秘書處已於 2021 年 4 月 29 日發出立法會 CB(1)846/20-21 號文件，通知委員經修訂的立法時間表。委員察悉——

- 主席將於 2021 年 5 月 21 日舉行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匯報法案委員會的商議工作；及
- 就條例草案動議修正案(如有)作出預告的限期為 2021 年 5 月 24 日。

III. 其他事項

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11 時 46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1 年 6 月 10 日

附錄

《2021 年收入(印花稅)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過程

日　　期　：　2021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五)
時　　間　：　上午 10 時 45 分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A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 I 項——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000350 – 000532	主席	主席表示—— (a) 張華峰議員向法案委員會提交有關《2021 年收入(印花稅)條例草案》("條例草案")修正案的擬稿，以供審閱；政府當局已就該等修正案作出書面回應；及 (b) 法案委員會共接獲 6 份就條例草案提交的意見書。政府當局已經以書面就該等意見書作出綜合回應。	
000533 – 001056	主席 張華峰議員	張華峰議員披露利益 張華峰議員解釋，他建議提出修正案，在條例草案中加入"日落條款"，訂明擬議的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的增幅的有效期以 1 年為限，或直至立法會藉決議定出的日期為止。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將在其後回復至未經修訂的水平(即 0.1%)[立法會 CB(1)787/20-21(01)號文件]。 此外，張華峰議員表示有意就條例草案動議其他修正案，以使—— (a) 擬議的新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即 0.13%)只適用於賣方；及 (b) 擬議的新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於 2022 年 1 月 1 日生效，讓業界有更多時間調整投資策略。	
001057 – 001549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簡介當局就張華峰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擬稿及各份意見書所作的書面回應(立法會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CB(1)787/20-21(02)及 CB(1)788/20-21(07)號文件)。 政府當局回應時進一步表示—— (a) 只向股票交易的其中一方實施擬議的新印花稅稅率，會大大削弱條例草案增加政府收入的目標； (b) 對買賣雙方實施不同的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會為印花稅機制帶來根本性及結構性轉變，影響股票市場現時的生態環境；及 (c)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及業界應有足夠時間對運作系統進行必要的調整，以配合擬議的新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在 2021 年 8 月 1 日生效。	
001550 – 002009	主席 陸頌雄議員	陸頌雄議員提出下述意見—— (a) 他支持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以增加政府收入的建議； (b) 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的建議對民生和香港股票市場的成交量及發展均不會造成影響；及 (c) 他不支持張華峰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擬稿。	
002010 – 002232	主席 張華峰議員	張華峰議員提出下述意見—— (a) 衍生工具買賣不需徵收印花稅，上調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並不公平； (b) 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的建議會令交易成本上升及減少股票交易量，因而影響證券商的業務，尤其是依賴證券交易的佣金作為主要收入來源的中小型證券商；及 (c) 政府當局提出新的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的建議時，應平衡中小型證券商及大型證券商的利益。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2233 – 002711	主席 謝偉銓議員	謝偉銓議員提出下述意見—— (a) 鑒於公共財政受壓，他支持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以增加政府收入的建議； (b) 香港金融市場的競爭力是建基於多個制度上的獨特優勢，包括資金自由進出、與國際接軌的監管制度，以及穩健的金融基建。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的建議不會對香港股票市場的成交量及發展造成影響； (c) 日後對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作出的任何調整，應參考當時的經濟、財政及市場情況；及 (d) 他不支持張華峰議員所提出對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擬議增幅設定期限的修正案擬稿。	
002712 – 002943	主席 姚思榮議員	姚思榮議員提出下述意見—— (a) 鑒於公共財政受壓，他支持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以增加政府收入的建議； (b) 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的建議不會影響民生；及 (c) 他對政府當局會否在短期內進一步上調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表示關注。	
002944 – 003219	主席 邵家輝議員	邵家輝議員提出下述意見—— (a) 鑒於公共財政受壓，他不反對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以增加政府收入的建議；及 (b) 他不反對張華峰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擬稿，並表示會放棄表決。	
003220 – 003620	主席 蔣麗芸議員	蔣麗芸議員提出下述意見—— (a) 現時的財政儲備超過 8,000 億元，無需為增加政府收入而調整稅率；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b) 擬提高的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會增加股票買賣的交易成本，影響香港數以百萬計的股票投資者； (c) 她支持張華峰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擬稿；及 (d) 政府當局應考慮提出修正案，在條例草案中加入"日落條款"。	
003621 – 003843	主席 周浩鼎議員	周浩鼎議員就各類投資者所繳付的股票交易印花稅的分項數字作出提問，並對在條例草案中加入"日落條款"，為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的擬議增幅設定期限的做法是否合適提出疑問。	
003844 – 004345	主席 黃定光議員	黃定光議員提出下述意見—— (a) 鑒於公共財政受壓，他不反對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以增加政府收入的建議； (b) 除了增加收入外，政府當局亦應致力減省開支； (c) 政府當局應考慮只向買方實施擬議的新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 (d) 他不支持張華峰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擬稿；及 (e) 若擬議提高的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會為股票市場發展帶來不利影響，政府當局應制訂合適的應變計劃以處理該等情況。	
004346 – 004627	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提出下述意見—— (a) 鑒於公共財政受壓，她支持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以增加政府收入的建議； (b) 擬議提高的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不會影響民生；及 (c) 政府當局應考慮引入不會影響民生的新稅項，例如歐洲的數碼服務稅。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4628 – 005036	主席 石禮謙議員	石禮謙議員提出下述意見—— (a) 屬香港經濟民生聯盟的委員支持張華峰議員提出的修正案擬稿； (b) 擬議提高的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會增加股票買賣的交易成本，影響香港股票零售投資者； (c) 擬議提高的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亦會減少股票交易量，影響證券商的業務；及 (d) 政府當局提出新的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的建議時，應平衡中小型證券商及大型證券商的利益。	
005037 – 005855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就委員的意見作出以下綜合回應—— (a) 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及經濟下行雙重打擊的情況下，加上政府需推出逆周期措施支援市民和企業，以及需要維持經常性開支，政府已連續兩個財政年度(2019-2020年度及 2020-2021 年度)錄得財政赤字。條例草案的目標旨在增加政府收入，以應付短中期的財政需要，並改善政府的財政狀況； (b) 世界各地股票市場的交易成本結構不盡相同。有別於某些股票市場，香港並不徵收股息稅及資本增值稅等稅項； (c) 政府當局建議提高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時(即由 0.1%上調至 0.13%)，已在增加政府收入、持續發展金融市場及維持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需要之間取得平衡。每10 萬元的交易,每方只會增加 30 元的印花稅； (d) 股票市場的交易量及競爭力取決於多項因素，股票買賣的交易成本(包含印花稅及其他各類徵費)只是其中之一； (e) 政府當局近年持續提升股票市場的廣度及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深度，包括優化各項互聯互通計劃、容許未有收入的生物科技公司及具"同股不同權"股權架構的新經濟企業在香港上市，以及利便大中華公司尋求在港作第二上市。香港股票市場預期將繼續保持活力及蓬勃發展； (f) 在港交所進行的衍生工具及交易所買賣基金的交易活動現時無需繳付印花稅。該等金融產品的成交量少於市場總成交額的20%； (g) 證券商不論規模大小，股票交易印花稅均適用於所有股票交易。大約 80%的印花稅由機構投資者繳付，約 20%的印花稅則由零售投資者繳付； (h) 政府當局澄清，只有符合若干條件的私募基金所分發的附帶權益，才可享有稅務寬免； (i) 目前，整個社會都聚焦抗疫和重振經濟，現時並非引入新稅項的適當時間；政府當局會繼續留意國際的稅務發展； (j) 政府當局不贊成在條例草案中加入"日落條款"。決定是否需要調整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經濟、財政及市場狀況； (k) 在經濟下行的情況下為業界提供的紓困措施：(i)政府當局透過"防疫抗疫基金"向中小型證券商及證券業的持牌人提供特別資助；(ii)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向所有持牌法團、註冊機構、負責人員及代表全數寬免 2020-2021 年度及 2021-2022 年度的牌照年費；及(iii)港交所向每間合資格的交易所參與者提供 1 萬元扣免額。此外，政府當局、生產力促進局及數碼港於 2020 年 10 月共同舉辦了中小企資援組——證券業金融科技發展研討會，協助證券業應用金融科技，升級轉型；及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l) 政府當局會就如何解決中小型證券商的經營困難繼續與業界聯繫。	
005856 – 010130	主席 張華峰議員	張華峰議員要求法案委員會考慮會否以法案委員會名義動議其提出的修正案，在條例草案中加入"日落條款"。	
010131 – 010203	主席 蔣麗芸議員	蔣麗芸議員表示，在擬議的新股票交易印花稅稅率生效後，每 10 萬元的股票投資，相關的印花稅會增加 60 元(即買入及賣出各增加 30 元的印花稅)。	
010204 – 010311	主席	主席把張華峰議員的建議付諸表決。 委員進行表決，該項建議不獲通過。	
010312 – 010409	主席	法案委員會完成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 立法時間表。	
議程第 II——其他事項			
010410 – 010426	主席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1 年 6 月 10 日